

# 经济全球化再平衡与中美贸易摩擦

黄 鹏， 汪建新， 孟 雪

**[摘要]** 随着以全球价值链深化为特征的世界经济发展过程中各国收益不平衡的积累,美国以税改为起点启动了“再平衡”战略,并与中发生大规模贸易摩擦。本文从经济全球化“再平衡”背景下中美经贸关系调整和基于全球价值链评估中美贸易摩擦的新视角出发,选取全球贸易分析模型(GTAP)并将其数据库加以更新,在中美两国已公布实际产品清单的基础上,详细分解了美国税改背景下中美贸易摩擦对两国乃至主要贸易伙伴全球价值链活动的影响效应,最终将解决问题的根本策略落脚在对经济全球化“再平衡”的中长期应对上。本文发现,全球价值链在中美贸易摩擦中起到了缓冲作用,但随着摩擦规模的扩大,中国受到的负面影响将会叠加。而作为美国“再平衡”的基石,税改是可能改变经济全球化进程的重要因素,而且美国的后续措施将是一个系统的“一揽子”方案。因此,本文建议中国应基于全球价值链加强自贸区建设以寻求新的价值链闭合,并在继续深化内部经济结构调整的同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做好中美经贸关系调整的长期准备。针对上述建议进行的模拟分析表明,新的自贸区构建和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不仅能够缓解中美贸易摩擦对中国的负面影响,而且能够形成新的增长点,促进中国经济增长。

**[关键词]** 再平衡; 美国税改; 贸易摩擦; 全球价值链; 可计算一般均衡

**[中图分类号]**F74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480X(2018)10-0156-19

## 一、引言

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综合分析国内外形势,我国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并存。世界经济有望继续复苏,但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很多,主要经济体政策调整及其外溢效应带来变数,保护主义加剧,地缘政治风险上升……需要应对可以预料和难以预料的风险挑战”。当前,这些外部风险和挑战集中表现在中美经贸关系这一领域。美国总统特朗普上台之后,中美贸易摩擦聚焦于知识产权保护、产能过剩等问题导致的中美贸易不平衡。2018年4月3日美国政府依据“301调查”结果公布了对中国加征关税的产品清单,经过中美高层多轮谈判后,6月15日美国宣布将对原产于中国的465.88亿美元商品加征25%的进口关税。随后,中国决定对原产于美国的482.58亿美元的商品同等加征进口关税。加上此前美国对钢铁、铝产品采取的“232调查”措施以及3月23日中国发布的对美产品中止减让产品清单,中美贸易摩擦涉及金额已达到千亿美元的规模,而且还在不断升级。

---

**[收稿日期]** 2018-05-17

**[作者简介]** 黄鹏,上海WTO事务咨询中心副总裁,副研究员,经济学博士;汪建新,上海对外经贸大学国际经贸学院教授,经济学博士;孟雪,上海WTO事务咨询中心产业分析部主任,副研究员,经济学博士。通讯作者:黄鹏,电子邮箱:pengh@sccwto.org。感谢匿名审稿专家和编辑部的宝贵意见,当然文责自负。

随着国际经贸形势的变化，对待中美现阶段贸易摩擦的影响效应评估和应对策略应与当下的时代大环境紧密结合。对于当前一轮中美大规模贸易摩擦，在美国所谓的“知识产权保护”、“巨额贸易逆差”等理由的背后是否有着更为深层次的原因？美国“301调查”的措施产品清单以及中国对等反制措施产品清单将给中美两国经济体带来多大程度的影响？随着事态的进一步发展，中国如何制定总体应对战略？这是本文研究的核心问题。

目前国内外已有的关于中美贸易摩擦的研究可归为以下三个层面：

关于中美贸易摩擦产生原因的研究。美国现任白宫国家贸易委员会主任彼得·纳瓦罗认为，中国的“国家资本主义”制造了许多“国家冠军”来有效开展重商主义和保护主义，通过“非法出口补贴”、“侵犯美国知识产权”、“松懈的环境保护”，以及“普遍过度使用劳动力”来逐一摧毁美国的行业及就业(Navarro and Autry, 2011)。从美国发布“232调查”报告和“301调查”报告看，彼得·纳瓦罗的这一观点已成为美国政府挑起贸易争端的行为准则之一。而 Bhidé and Phelps(2005)认为，美国的政策压力来自国内产业工人，但所谓中国的“重商主义”是较不发达国家与发达国家贸易的必然结果。美国的最优政策是通过阻碍中国公司并购和使用美国专利技术来尽可能降低中国技术赶超的速度。然而，这是在假设技术不变前提下的结论，现实情况是技术进步以及开放带来的资源共享将会促进美国的创新，那么美国的最优政策将不是阻碍中国，这种干预不仅会造成社会资源的浪费，还会降低美国的研发收益和研发效率。同样地，大多数国内学者的研究也表明，美国所提出的对中国制裁的理由实际上是站不住脚的。熊珍琴和范雅萌(2017)通过数据分析发现中美之间2000—2014年的贸易顺差呈总体上升趋势，而美国对中国采取贸易保护措施的一大原因就是所谓的“中美贸易失衡”。然而研究证实，美国才是中美贸易中最大的获益者，而中国由于处于价值链的低端位置，所得到的利益十分有限。除此以外，中国对美的出口也曾经历阶段性的下滑与增速减慢，这些都对中国经济造成过负面冲击(李世军等, 2017)。美国对中国采取贸易保护措施的另一重要理由是认为中美贸易造成了美国就业率的下滑。戴枫和陈百助(2016)曾对此做过研究，发现美国就业率的下滑主要是劳动生产率提高导致的，2000—2003年中美贸易仅造成美国3.11%的就业减少，而2007—2011年则是3.58%，且中国对美出口造成的美国就业下滑影响正在不断减弱。

关于中美贸易摩擦将为两国经济带来何种影响的研究。Freund and Gagnon(2017)研究了美国实施边境调节税的可能影响，通过研究已实施过增值税或边境调节税经济体的历史数据发现，几乎没有证据表明边境调节税能够在任何程度上改变经常账户贸易平衡，而通过调整实际汇率使两国生产者在相同成本水平竞争，将会完全抵消边境调节税对贸易的影响；考虑到美元在国际金融中举足轻重的作用，这有可能引发全球金融系统风险。Muro et al.(2018)梳理了中国为反制美国“232调查”发布的128条税目清单和反制“301调查”出台的106条税目清单，并匹配到美国各州及相应就业，同时结合美国总统特朗普2016年选举投票结果，认为中国清单的背后是美国的生产地理(Geography of U.S. Production)，打击的是共和党与民主党主要势力所在州的代表性行业；从可能受到影响的就业数目看，目前的打击力度还没有达到全力出击的程度。Guo et al.(2018)使用多国多部门一般均衡模型，模拟美国对中国征收45%的关税对中国的进出口、产出、实际工资等影响，结果发现，如果中国采取反制措施的同时加大对其他经济体产品(以东盟、欧盟为主)的进口，中国的福利将不降反升，而美国则无论如何都将面临较高的损失。另外，薛同锐和周申(2017)认为中美贸易摩擦导致的中国对美出口锐减，短期将对中国劳动力市场造成震荡，但长期上这种影响将逐渐消退，反而对美国自身不利。

关于中国应如何应对贸易摩擦带来的一系列问题的研究。Bergsten et al.(2014)提出，在中美贸

易中,美国的潜在收益来自服务贸易的增加,因此说服中国开放服务市场将为美国创造巨大利益并且能够大幅改善双边贸易不平衡。Meltzer(2016)从美国通过中国与亚洲价值链的联系以及美国部分州(亚拉巴马、蒙大纳、南加州)因进口中国产品而获得的经济增长等角度指出,中美关系的唯一出路是并肩合作,这比挑起任何争端获得的利益都更高。沈国兵和张学建(2018)从知识产权的角度提出,积极参与维护中国以及其他国家的知识产权,同时加紧创新步伐以增强中国出口竞争力,能有效缓解以美国为首的逆全球化行为对中国经济带来的不良影响。余森杰等(2018)则认为“打铁还需自身硬”,除了对美的挑衅行为采取有礼有节的“以牙还牙”,还应当进一步完善中国的经济政策,其中加快自由贸易港的建设与开放就是一个重要方面。余振等(2018)通过全球价值链位置和参与度分析,提出在解决中美贸易摩擦中要充分发挥中国参与价值链重构的“润滑剂效应”。

以上有关中美贸易摩擦的探索为本文研究提供了扎实的基础,但也不同程度上存在一些不足:①研究多从微观角度出发,缺乏从经济全球化的宏观角度对两国经贸关系的评测;②对美国对中国挑起贸易争端的深层次原因触及较少,没有挖掘美国此次行动的根本动因;③对中美贸易摩擦经济效应的评析与当前全球价值链背景结合不足,而且量化模拟的基础大多是建立在假设的情景基础上,没有立足于贸易摩擦中双方正式宣布的产品清单,模拟结果存在一定的偏差;④对于中国应对策略多以定性分析为主,缺乏数据支持,因此,还需要对政策建议进行更深入的探讨。

中美贸易摩擦虽然是中国与美国之间的一场“争端”,但由于全球价值链的深化发展,其所涉及的方方面面却绝不仅限于两国之间,还需从宏观角度来考量。本文的创新之处在于:①通过发掘GTAP模型变量与全球价值链生产和贸易活动的对应关系,立足于全球价值链布局调整,重点梳理中美贸易摩擦对现有全球价值链的影响;②采用中美贸易摩擦背后的深层原因——“经济全球化再平衡下中美经贸关系调整”这一新的宏观视角,对当前中美之间大规模贸易摩擦展开分析和评估;③根据分析和评估结果提出相对应策,不仅仅关注于美国对于贸易不平衡的表面诉求,而且更加聚焦于中美经济在“再平衡”过程中的长期利益诉求。

综上所述,本文第二部分将从全球价值链发展过程中出现的不平衡入手,深入挖掘美国发起贸易摩擦的根本动因——美国“再平衡”策略,联系全球价值链分析其根源、表现及目标;第三部分在相关概念界定基础上,进行量化模型设计;第四部分综合模拟美国税改背景下中美贸易摩擦的总体效应;第五部分针对中国在贸易反制之外可能采取的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与欧盟、东盟构建全面自贸区进行了进一步的模拟,以证明其可行性;最后为文章结论及政策启示。

## 二、对当前中美贸易摩擦动因的理论分析

近30年来,在以发达国家为首的跨国公司进行全球生产布局的推动下,经济全球化的发展已经进入“全球价值链”阶段,并在世界范围内不断拓展和深化。随着全球价值链深入发展,出现了生产和贸易布局的失衡,并产生了以国家(尤其是发达国家)为主体的利益和以跨国公司为主体的利益的长期失衡。以美国为首的发达国家获益失衡状况的积累,已经在全球范围内造成了严重的政治、经济、宗教、文化甚至种族的冲突,引发了政治上的民粹主义、经济上的贸易保护主义,以及文化上的反全球化倾向。在此背景下,美国政府开始采取措施对当前经济全球化进行“再平衡”,而中美贸易摩擦只是这一“再平衡”战略的其中一环。

### 1. 全球价值链深化下跨国公司母国利益的失衡及其表现

全球价值链发展实际进程中的利益覆盖范围是不平衡的。从价值链的结构看,作为跨国公司母国的发达经济体不断将非核心生产环节向外转移、价值链的后向参与度不断提高;作为跨国公司东

道国的发展中经济体不断承接更多的生产环节、价值链的前向参与度持续提高,最终引发的深层次改变使处于全球价值链不同位置的经济体的利益发生了变化:发达经济体因生产的增加值减少(或增速降低)致使生产者收益减少(或增速降低),而这些减少的利益仅仅由少数发展中经济体获得。有关1990年以来发达国家制造业向全球转移的研究证明,新兴工业化六国(中国、印度、韩国、泰国、印度尼西亚、波兰)是这一轮全球价值链深化的主要受益者。特别是中国,由于设计和实施了有效的吸收外资战略和政策,通过参与制造业分层式生产和任务贸易,最终承接了这一时期发达国家转移的制造业产值的75%—80%(Baldwin,2016)。

从发达国家的产业布局看,尽管全球分工使生产的效率更高,跨国公司的成本也随之逐步降低,但在全球价值链扩展深化的进程中,大量产业向海外的转移有可能导致母国产业的空心化、就业不足等问题,在现实中体现为跨国公司母国的总体经济收益在全球经济中的比重出现持续下降。在2008年金融危机后,经济全球化进程中以国家为主体(尤其是发达国家)的利益和以跨国公司为主体的利益之间的失衡现象尤为明显。

对于这一失衡的具体表现,本文采用世界经合组织发布的“OECD-WTO TiVA数据库”中的增加值贸易数据进行了具体分析,并根据结果做出如下判断:①由于要素收入分配的基础是生产的国内增加值,因此国内增加值减少则意味着本国生产者从中获得收益减少;国内增加值占比降低意味着本国生产者从经济全球化分得的红利份额降低,相对收益减少;国内增加值的增速降低意味着本国生产者从中获得收益的增速也降低。②由于跨国公司生产任务的细分与转移主要发生在制造业,因此跨国公司母国受益的变化情况也主要聚焦在制造业。③一般情况下,一国的生产与消费环节涉及到国内增加值的途径有两条:最终需求和总出口。

基于以上判断,本文选取一些代表性经济体——发达国家以美国和德国为例,发展中国家以中国和墨西哥<sup>②</sup>为例,来考察自1995年以来制造业的最终需求和总出口中包含的国内增加值变化情况,以此判断各国在全球价值链深化过程中的相对获益情况。

从最终需求维度看,美国最终需求中包含的国内增加值比重从1995年77.1%降至2008年66.9%,降低10.2个百分点,同时国内增加值的绝对值在2008年和2009年出现了负增长,此后的增长率甚至低于德国、荷兰、法国、瑞士等深入参与全球价值链的其他发达国家<sup>③</sup>;德国国内增加值占比从1995年67.4%降至2008年55.9%,降低11.5个百分点。相比之下,少数发展中经济体的国内增加值在绝对值上呈现持续增长态势,如2010年和2011年中国和墨西哥的国内增加值分别保持21.7%及12.6%以上的高增速,表明两国国内生产者所获收益的持续快速增长。

从总出口维度看,2010年起中国出口的国内增加值增速超过美国。同时,美国出口的国内增加值占比从1995年84%降至2011年78.5%,绝对值的年均增速也在放缓,2011年增速低于其他深入参与全球价值链的发达经济体。从这一点看,美国内生产者在出口品的获益提高上慢于其他经济体。尽管德国出口中包含的国内增加值在绝对值上持续增加,但是其占比从1995年82.4%持续降至2011年69.7%,国内生产者从经济全球化获得的相对收益持续减少。相比之下,中国和墨西哥出口的国内增加值在2010年和2011年分别保持20.5%和21.5%以上的增速,两国内生产者的出口收益也在持续快速增长。

① 该数据根据Baldwin(2016)中的Figure25和Figure26进行估算。

② 发展中经济体中的墨西哥和中国分别在北美和亚洲区域性价值链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③ 国外附属机构所在东道国数目越多表明该经济体跨国公司的全球布局越充分,那么其参与全球价值链、细化分工的基础就越强。本文选取国外附属机构所在东道国数目排序在前15位跨国公司的母国(UNCTAD,2008)。

## 2. 美国经济全球化“再平衡”的战略目标

尽管随着经济全球化失衡的日益严重,“再平衡”开始受到各经济体的重视,但现阶段真正开始着手实施“再平衡”战略的主要是美国。其再平衡战略的起端可以追溯到2008年金融危机后奥巴马政府一系列的制造业振兴计划,如2009年《美国制造业振兴框架》《2010年美国制造业促进法案》《2010年国家制造业战略法案》,以及2011年《美国创新战略》等。然而,这一系列措施对美国生产、就业以及出口的促进作用有限。

特朗普政府上台后加快了这一步伐。2017年12月18日,美国白宫发布《美国国家安全战略》(以下简称“战略报告”),提出了“美国优先”的国家安全战略,并列出了“保护国土安全、促进美国繁荣、以实力维护和平、彰显美国影响力”四大支柱。其中,对于“促进美国繁荣”,报告所罗列的五个努力方向实质上构成了此轮美国针对经济全球化再平衡的具体战略和措施<sup>①</sup>。其目标是“重振美国经济并增强其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地位”。战略报告发布的第四天,美国总统特朗普正式签署了1.5万亿美元税改法案(以下简称“税改”),再平衡战略正式启动,美国对外贸易和投资政策也开始从原来遵循WTO多边贸易规则体系逐步转为以“美国优先”为原则开启单边行为模式。

通过对美国发起贸易摩擦的措施和产品梳理,可以发现其核心包括两个部分:①基于“232条款”发起的钢、铝产品的全球保障措施(U.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2018),尽管中国并不是美国主要的钢、铝进口来源国,而且2017年涉案金额不到30亿美元,但美方坚持认为美国本土仅存的若干企业的生存遭到了严重威胁。可见,该调查其实是对战略报告中首次提出的“经济安全即是国家安全”这一原则的实践。②基于“301调查”结果(USTR, 2018)发布的美国对中国加征关税的产品清单,其中特别强调了《中国制造2025》的十大行业,基本包括信息技术产业、数控机床、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和高技术船舶、高铁装备、农用机械装备、医药和医疗设备等。但从美国自中国进口的具体产品数据看,对大部分清单产品而言,中国并不是美国的主要进口来源国。由此可以看出,美国“301调查”的核心目的不是平衡中美贸易逆差,而是以知识产权保护为由,通过施加惩罚性关税,在限制中国出口市场的同时进一步保持美国技术的领先,并配合国内税改,以促进跨国投资回流本土。

因此,中美当前大规模的贸易摩擦应属于美国“再平衡”战略的一个环节,体现在战略报告中即为“促进自由、公平和互惠的经济关系”的要求,是美国期望优化对外贸易环境的表现。经过对美国政府最近频繁出台的政策之梳理,本文发现无论是税改还是中美贸易摩擦,都是美国“再平衡”战略下促进经济振兴和提升全球价值链地位的手段,而税改是美国再平衡战略的起点和基石。

## 3. 美国“再平衡”战略对全球价值链的影响

美国“重振美国经济并增强其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地位”的战略目标实质是对此前全球价值链的发展进程及其结果进行再平衡,除了启用“边境措施”(关税)发起贸易摩擦之外,美国开始逐步加大力度推行“境内措施”。早在2008年金融危机后,美国就从本国经济发展的角度出发,开始出台新的对外贸易和投资政策来减少本国投资的外流或者促进国际投资的回流,以期调整跨国公司全球生产布局的固有路径、增进本国收益。而税改的出台更加标志着美国贸易、投资以及财政领域的政策,即所谓的“境内措施”的调整和改变,其根本目标是基于本国利益来调整,甚至是重塑全球价值链的格局。

---

<sup>①</sup> 核心包括“重振国内经济,降低监管负担、促进税收改革、改善美国基础设施;促进自由、公平和互惠的经济关系,采用新的贸易和投资协议、更新现有协议、与志同道合的伙伴合作、促进新的市场机遇;在研究、技术、发明和创新方面领先;促进和保护美国国家安全创新基地以及发挥能源优势等”。

对于国际经贸规则领域，在要求调整全球生产和贸易布局的政治和市场力量的压力下，WTO多边贸易规则体系已很难承担国际经贸规则谈判主要载体的角色。随着美国对外贸易和投资政策也开始从遵循WTO多边贸易规则转向以“美国优先”为原则开启单边行为模式，美国与其他主要经济贸易大国的双边博弈以及区域贸易安排将成为当前的主要协调方式，协调的主要内容也从“边境措施”，即关税和非关税壁垒的取消，扩展到成员各方“境内措施”的协调一致，这必然会带来现有国际经贸规则的调整与重构，进而也指向全球价值链格局的调整或重构。

### 三、中美贸易摩擦影响分析的量化框架设计

#### 1. 增加值贸易衡量全球价值链活动的相关概念界定

根据Hummels et al.(2001)首次对垂直专业化定性界定和Koopman et al.(2014)以及Wang et al.(2017)分别对全球价值链生产与活动所做的定量分解，本文对模拟结果中所探讨的“全球价值链的生产与贸易”(以下简称GVC活动)仅限于Wang et al.(2017)提出的跨境生产与贸易在两次及以上、所谓复杂全球价值链活动。而且，对行业的探讨仅限于制造业而不考虑服务业，主要原因是：①制造业是经济全球化两次“解绑”中受到影响最大的行业(Baldwin, 2016)；②农林牧渔和采选业目前尚不具备分割生产(Hummels et al., 2001)、任务贸易(Grossman and Rossi-Hansberg, 2008)的全球价值链特征，因此不纳入全球价值链活动的讨论范围；③服务贸易四种模式中“商业存在”和“自然人流动”以现有的研究方法仍然无法准确统计，因此无法准确反映服务贸易参与全球价值链的实际规模；④制造业服务化的趋势使许多制造业统计数据包含了大量的服务，也正是这部分服务才真正包含在中间品中参与了全球价值链生产与贸易，然而这部分服务难以在统计数据中单独分离出来，例如芯片设计、企业管理等。

在制造业范围内，本文进一步把较多从事复杂GVC活动，即复杂GVC活动增加值占GVC活动增加值的比重较高的行业界定为价值链特征明显的行业。在三大价值链区域的核心国家(美国、德国、中国和日本)中，基于欧盟公布最新的世界投入产出数据(WIOD, 2014年数据)，根据复杂GVC活动增加值占比不同，本文将价值链特征明显程度划分为三个梯队：第一梯队，价值链特征最明显(复杂GVC活动增加值占比在50%—60%之间)的行业：计算机电子和光学设备、金属、纺织服装和皮革制品、炼焦及石油加工、化工及其制品、其他交通运输设备、汽车拖车和半挂车制造业；第二梯队，价值链特征较明显(复杂GVC活动增加值占比在40%—50%之间)的行业：橡胶及塑料制品、机械设备制造业、金属制品、电气设备制造业、造纸和纸制品；第三梯队，价值链特征较不明显(复杂GVC活动增加值占比低于40%)的行业：录制媒体的打印和复印、其他制造业、木材及木制品、基础药品及药物制剂制造、非金属矿产品。

计算发现，在价值链特征明显的行业中，从事复杂GVC活动最多(中间品多次跨境生产)的是德国和美国，其次是日本和中国。尤其对于汽车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而言，日本和中国的复杂GVC活动(约1/3)远少于德国和美国(1/2以上)。为方便后续的模拟，以GTAP数据库的行业分类为基础，本文核心关注价值链特征明显的行业主要包括：电子产品与设备、化工橡胶及塑料制品、纺织、服装、皮革制品、汽车及其零部件、其他运输设备、机械设备等行业。

此外，本文从中间品间接出口<sup>①</sup>目的地层面出发，发现依具体行业不同，GVC活动除了表现出明显的区域性特征以外，还表现出一定的全球性特征(在核心经济体所在的价值链区域之外生产和贸易)：①在美国，仅汽车及其零部件行业具有明显的区域性特征，即在北美价值链区域内生产(美国

<sup>①</sup> 间接出口是指出口目的地并非消费地，而是对中间品进一步加工后再出口至第三国。

该行业向北美区域的间接出口占向全球间接出口的比重约 57.23%), 其他行业的生产具有明显的全球性特征, 例如, 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主要集中在欧洲价值链区域(约 59.25%); 计算机、电子和光学设备以及机械设备主要集中在亚洲价值链区域(约 55.15% 和 50.74%); 基础药品及药物制剂、化工及其制品分布在欧洲价值链(分别约 44.34% 和 36.01%) 和亚洲价值链区域(约 47.45% 和 47.44%)。②与美国不同, 德国、日本部分行业生产具有全球性特征, 其中, 德国具有全球特征的行业是基础药品和药物制剂, 主要分布在亚洲价值链(约 50.58%) 和欧洲价值链(约 44.95%); 日本具有全球特征的行业是汽车及其零部件(亚洲价值链和北美价值链分别占比约 41.31%、34.95%) 和其他交通运输设备(北美价值链和欧洲价值链别占比 45.29% 和 28.10%)。③中国的基础药品和药物制剂行业具有全球性生产特征, 集中在欧洲价值链(约 51.86%) 和亚洲价值链(约 31.32%), 其他行业的生产均具有明显的区域性特征, 亚洲价值链生产占 51.36%—71.78%。

## 2. 量化模拟分析的模型选择和情景设计

在对此轮中美大规模贸易摩擦的影响进行量化模拟评估时, 应将美国再平衡战略——“重振美国经济并增强其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地位”作为评估的前提。且在当前阶段, 为使评估结果更加贴近现实情况, 美国税改应当一并纳入模拟评估的范围。同时, 在经济全球化背景下, 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往往是多种路径相互作用的结果。美国国内税改以及中美贸易摩擦也不例外, 所有措施将通过国际贸易与国际投资途径对全球经济体产生影响, 并主要影响全球价值链特征明显的行业。因此, 本文将把美国税改背景下中美贸易摩擦对全球价值链的影响路径作为一个重要的观测维度。

(1) 模型选择。近年来, 可计算一般均衡(Computable General Equilibrium, CGE)方法在宏观经济政策影响中被广泛应用, 可以反映国际贸易和投资变动背后更深层次、全球范围的投入产出关系变化。例如, USITC(2016)运用 GTAP 模型分析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TPP)下 12 个成员方的贸易与投资自由化对美国经济产生的影响; Dixon and Rimmer(2015)运用 GTAP 模型分析 NAFTA 对美国经济的影响; Amir et al.(2013)和 Guo et al.(2014)分别运用 CGE 模型分析印度尼西亚收入税改革的影响, 以及碳税对中国经济的影响。本文采用美国普渡大学开发的 GTAP 模型(Hertel, 1997; Corong et al., 2017)及其数据库, 基于 IMF 公布的宏观经济数据(包括 GDP、产出等)、各国海关公布的贸易流量以及 WTO 公布的主要经济体的双边关税水平, 将目前第 9 版 GTAP 数据库(基于 2011 年经济数据)更新至 2015 年, 并将经济体重新划分为 12 个经济体<sup>①</sup>和 57 个经济部门来分析美国税改政策和中美贸易摩擦的影响以及中国可能的应对所产生的影响。

(2) 情景设计及模型闭合条件。在具体模拟中, 对于中美贸易摩擦的效应分析, 本文将采用三个情景依次模拟: ①“模拟情景 1”是单纯模拟美国税改, 具体冲击设为“美国的公司所得税降低 28.4%<sup>②</sup>, 同时, 中小企业<sup>③</sup>适用个人所得税税率, 降低 8.2%<sup>④</sup>”。由于美国税改的目标是刺激美国经济繁荣、增

<sup>①</sup> 经济体包括:东盟、澳大利亚、加拿大、中国、欧盟 28 国、日本、韩国、墨西哥、新西兰、瑞士、美国和世界其他地区。

<sup>②</sup> 在 GTAP 数据库中, 美国的资本收入税既包含联邦政府税收也包含州政府税收; 而美国税改将美国 C 型公司所得税税率从 35% 统一降低至 21% 仅指联邦政府税率。根据 Joint Committee of Taxation(美国税收联合委员会)(2017)估算, 2018 年税改将使联邦政府的公司所得税税收减少约 1293 亿美元, 约占原税法下公司所得税总收入的 28.4%(以 2017 年税收收入估算); 据此, GTAP 数据库中, 联邦政府和州政府的综合税率将降低 28.4%。

<sup>③</sup> 中小企业主要是指美国穿透实体(Pass-through Entity), 包括 S 型公司、有限责任公司、合伙企业、独资企业, 其数目占美国企业的 95%, 收入占美国企业收入比重超过 50%。

<sup>④</sup> 根据 Joint Committee of Taxation(2017)估算, 税改将使个人所得税平均税率从 20.7% 降至 19.0%。

加就业,因此,本文修改了GTAP标准模型的闭合条件,使劳动供给内生化,进而劳动需求增加能够带来劳动供给提高,以反映就业变动;贸易平衡作为内生变量,由出口和进口变量共同决定。②“模拟情景2”是在美国税改实施的同时加入中美贸易摩擦的冲击,其中,中美贸易摩擦具体包括美国根据“201全球保障措施”、“232调查”和“301调查”公布的征税措施<sup>①</sup>和中国分别针对“232调查”和“301调查”作出的对等贸易反制措施。③“模拟情景3”是对“模拟情景2”的扩展,即在情景2的基础上,模拟美国7月11日最新公布根据“301调查”额外对自中国进口2000亿美元商品加征10%关税(以下简称2000亿清单)的影响。增加这一情景模拟的目的是在事态进一步扩大的情况下,考察贸易摩擦影响变化的方向和路径。

### 3. GTAP模型结构与贸易增加值统计的对应

(1)变量关系。由于GTAP模型原本并没有依据跨境次数或价值链生产特征对进出口、增加值作出分解,因此本文依据模型中变量的含义及关系,将GTAP模型的变量与Wang et al.(2017)的增加值分解进行了间接对应:GTAP模型中,进口用于三大主体——私人、政府、企业,其中,私人与政府对进口品的需求用于满足消费,可以基本对应Wang et al.(2017)的第二类增加值;企业对进口品的需求用于满足生产,可以基本对应Wang et al.(2017)的第三类增加值。从而,本文将GTAP模型的进口区分为用于生产的进口(企业的进口)和用于消费的进口(私人和政府的进口)。另外,对于任一行业来说,企业进口占行业总进口的比重差异反映了全球价值链生产布局,即若企业进口占比相对较高,那么一国在某行业的全球价值链中相对处于生产端,反之,则相对处于最终需求端;无论是生产端与最终需求端都是全球价值链布局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任何一端的改变都会对全球价值链布局产生影响。

(2)数据分析。根据以上所述数据及分类方法,本文将美国、中国、欧盟、日本2015年制造业进口用于再生产占行业总进口的比重进行了归纳。结果显示(见表1),美国和日本的服装企业进口再生产的比重很低(分别为4.59%和4.8%),约95%以上直接用于消费,而中国该行业进口多用于生产加工(46.64%),直接用于消费的比例相比美国和日本较低,这与纺织、服装和皮革制品行业价值链所处的位置相一致——中国是该类行业的核心制造端,美国和日本是该类行业的最终需求端;另一个差异较大的行业是汽车及其零部件,美国、欧盟和日本约有2/3的进口用于再生产,分别为63.38%、60.91%和65.49%。而中国90%以上的进口都是企业再生产(约92.27%),该行业的价值链布局具有较强的区域性,美欧日分别在北美价值链、欧洲价值链和亚洲价值链区域的汽车及其零部件生产和最终需求均占据一定地位,而中国以进口中间品、零部件为主,则主要集中于生产端。

## 四、美国税改背景下中美贸易摩擦的总体效应模拟

通过模拟,本文发现税改在促进美国经济繁荣和稳固美国在全球价值链中地位发挥重要作用,详细分析美国税改的单独作用将有助于理解中美贸易摩擦的实际影响,因此下文将首先梳理美国税改的效应,再分析税改背景下中美贸易摩擦的效应,即依次报告情景1、情景2和情景3的结果。

### 1. 税改的总体效应

(1)税改将有力推动美国经济的增长,但进一步扩大了美国总体逆差。表2列示了税收情况下美国主要宏观经济指标的变化,根据本文的模拟,在仅考虑美国税改的情景下,美国国内总体税负成本的大幅度降低将迅速提高国民收入、提高消费支出,也会促进全球资本向美国转移,使美国投

<sup>①</sup> 中美双方清单均采取分步实施的策略,为全面分析中美贸易摩擦的影响,本文将对双方分步实施涉及的所有产品一并模拟。

表 1 2015 年制造业企业进口用于再生产占行业总进口的比重 单位: %

序号	制造业	美国企业	中国企业	欧盟企业	日本企业
1	纺织品	69.13	96.65	58.00	84.26
2	服装	4.59	46.64	14.45	4.80
3	皮革制品	11.86	66.35	29.00	4.57
4	木制品	73.85	98.90	94.81	96.09
5	纸制品和出版物	86.54	96.20	78.16	92.89
6	石油产品和煤产品	79.81	84.81	84.22	93.08
7	化工、橡胶和塑料制品	71.18	96.74	80.46	85.83
8	非金属矿产品	83.71	99.23	91.16	89.65
9	钢铁	99.91	100.00	99.85	99.99
10	其他金属	99.80	99.96	99.85	98.39
11	金属制品	90.11	98.01	95.07	84.45
12	汽车及零部件	63.38	92.27	60.91	65.49
13	其他运输设备	88.69	90.97	90.23	93.57
14	电子产品与设备	80.67	95.30	83.97	82.21
15	机械设备	86.22	97.13	90.40	88.17
16	其他制成品	18.99	85.39	35.74	45.98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 GTAP 数据库整理。

资增加约 2927.07 亿美元,国内服务业、汽车及其零部件、金属制品及部分农产品等部门产出显著提高。最终,美国总产出增加约 3409.96 亿美元、就业提高 0.35%、社会福利改善约 965.86 亿美元、实际 GDP 提高约 0.27%(496.46 亿美元),一方面,美国内外经济高速增长带来了美国总进口的快速增长(约 1210.00 亿美元);另一方面,国内需求的提高也导致部分出口产品转向国内市场(约 1568.42 亿美元)。因此,与基期水平相比,美国贸易逆差不但没有缩小,反而扩大了约 2778.42 亿美元。由于美国经济增长主要靠国内需求拉动,这比较符合多年来美国经济高速增长一般都伴随着较大贸易逆差的历史经验。但在税改扩大的贸易逆差中,美国对中国的贸易逆差也扩大了 20%(约 660.68 亿美元),其中,贸易逆差扩大集中在制造业(占 90.37%),尤其是机械设备和电子产品与设备,分别扩大 154.12 亿美元和 142.12 亿美元,分别占中美贸易逆差扩大总规模的 23.33% 和 21.51%。这无疑又进一步为中美贸易摩擦埋下了潜在的诱因。

结合上文对不同部门全球价值链区域性和全球性特征的讨论,机械设备与电子产品是美国与亚洲区域价值链联系最紧密的部门,以及下文将要探讨的美国“301 调查”清单产品也主要集中在这两个部门(占涉案总金额 85%),且均列入了《中国制造 2025》计划之中(价值链联系所构成的经济基础与政策指向已经表现出一致性),因此,围绕全球价值链联系及其演变对政策影响展开分析或者基于全球价值链做出政策选择已成为必然。

(2) 税改将产生较大的贸易转移效应,并增强了全球价值链对美国的贸易依赖。这一贸易依赖的加强主要表现为,欧盟、中国、日本、加拿大等美国主要的贸易伙伴均大幅增加了对美国的出口。美国税改同时也促进了其他经济体之间的贸易,除美国之外的其他经济体总出口提高 5107.7 亿美元,其中向美出口增加约占 24%,即约 76% 的出口增加为美国税改带来其他经济体之间的贸易增加。模拟结果发现,美国税改将带来国内需求的大幅增加,进而提高进口,尤其在纺织品、皮革制品以及纸制品和出版物等简单价值链行业,进口更多用于最终需求,新增的进口用于最终需求的比重分别提高 6.97 个百分点、6.43 个百分点和 3.13 个百分点,进一步增强了全球价值链对美国的贸易依赖(见表 3)。位于北美价值链的墨西哥在相关行业的最终需求也相应增加,其中皮革制品新增进

表 2 税改情景下美国主要宏观经济指标变化

经济体	实际 GDP 变化		社会福利变化		投资变化		全球贸易平衡变化	
	百分比 (%)	金额 (亿美元)	占实际 GDP 比重 (%)	金额 (亿美元)	百分比 (%)	金额 (亿美元)	百分比 (%)	金额 (亿美元)
美国	0.27	496.46	0.53	965.86	20.71	2927.07	60.82	-2778.42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 GTAP 模拟结果整理。

口中用于消费的占比提高 10 个百分点；其他经济体的最终需求有所减弱，在相关行业总进口的减少中主要减少了用于消费的进口，例如，欧盟的纺织品和皮革制品分别减少 5 个百分点和 6 个百分点，日本的纺织品减少 5 个百分点。同时，美国本土需求的增加也减少了美国自身的出口（转向满足国内需求）约 1568.42 亿美元，这部分出口主要由与其在技术水平和全球价值链位置相当的日本和欧盟替代。例如，日本在电子产品与设备、化工橡胶及塑料制品出口分别增加 19.15 亿美元和 16.6 亿美元，分别有 54% 和 64% 用于供给美国之外的其他市场；欧盟在其他运输设备行业出口增加 28.15 亿美元，约 59% 用于供给美国之外的市场。

（3）税改引发的国际资本回流增强了美国部分行业在全球价值链中的生产。从税改带来资本回流的角度看，美国的国内生产会因此得到增强。本文通过模拟发现依据行业特征不同，资本将首先回流到具有区域性特征的复杂价值链行业和简单价值链行业，最后满足具有全球性特征的复杂价值链行业。具体表现为：①由于美国的汽车及其零部件行业的全球价值链生产具有明显的区域性特征，美国的汽车及其零部件新增进口用于企业再生产的比重提高 13.26 个百分点（见表 3），产出增加 0.53%（约 39.47 亿美元），促进汽车行业就业提高 0.56%；同时带动北美价值链的加拿大和墨西哥该行业新增进口中用于企业再生产的比重分别提高 72.3 个百分点和 18.6 个百分点，产出分别提高 3.37%（约 24.86 亿美元）和 1.78%（23.45 亿美元），使北美区域在该行业价值链的融入程度加深。这将形成亚洲区域价值链及欧洲区域价值链向北美区域价值链的贸易转移，中国不仅增加了向美国汽车及其零部件的出口（13.01 亿美元），同时还增加了为美国提供零部件及从事下游组装的加拿大和墨西哥的出口（分别为 1.95 亿美元和 3.64 亿美元），最终减少了向亚洲和欧洲经济体的出口。②美国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等复杂价值链行业的生产资源向资本最先回流的部门转移后，将使得部门产出分别减少 158.86 亿美元和 300.12 亿美元，行业就业随之分别降低 2.40% 和 2.17%；但是税改带来的巨大国内需求仍然存在，因此，需要进口更多用于企业再生产的中间品来弥补生产资源的转移，新增进口企业占比分别提高 4.84 个百分点和 4.12 个百分点，进而使美国在复杂价值链行业生产端的融入程度加深。③资本回流也使美国的木制品、非金属矿产品等简单价值链行业的产出分别提高 2.78%（约 100.86 亿美元）、1.56%（约 30.65 亿美元），促进行业就业分别提高 2.81% 和 1.6%。

（4）国际资本转移将对其他经济体造成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本文发现，美国国内税改将吸引全球资本向美国转移（约 2927.07 亿美元），进而减少价值链上主要经济体国内的投资。同时，价值链对美国依赖程度的加深导致其他经济体国内资源更多向价值链行业配置转移，并将产品出口至美国市场，最终其他经济体国内投资总额的减少造成了实际 GDP 的减少。其中，中国和欧盟实际 GDP 减少分别约 41.57 亿美元和 26.62 亿美元，其次是日本和加拿大（减少 20 亿美元左右），韩国和东盟等也出现了小幅减少（均不足 10 亿美元）。经济体受到负面影响的另一指标是社会福利的降低，欧盟和中国社会福利分别降低约 146.44 亿美元和 95.17 亿美元，日本降低约 50.14 亿美元。在所有经济体中，墨西哥是一个例外，由于本身处于北美区域价值链内，同时经济高度依赖美国，因此墨西哥的宏观经济将因美国的经济繁荣而获益。模型结果显示，美国税改将促使墨西哥实际 GDP

表 3 美国制造业进口用途占比 单位: %

行业	进口用于最终需求占比			进口用于企业再生产占比		
	税改前	税改	变动百分点	税改前	税改	变动百分点
纺织品	30.87	37.84	6.97	69.13	62.16	-6.97
服装	95.41	95.75	0.33	4.59	4.25	-0.33
皮革制品	88.14	94.57	6.43	11.86	5.43	-6.43
木制品	26.15	17.10	-9.05	73.85	82.90	9.05
纸制品和出版物	13.46	16.58	3.13	86.54	83.42	-3.13
石油产品和煤产品	20.19	-158.02	-178.21	79.81	258.02	178.21
化工、橡胶和塑料制品	28.82	44.07	15.25	71.18	55.93	-15.25
非金属矿产品	16.29	11.73	-4.56	83.71	88.27	4.56
钢铁	0.09	0.12	0.02	99.91	99.88	-0.02
其他金属	0.20	0.48	0.28	99.80	99.52	-0.28
金属制品	9.89	7.70	-2.19	90.11	92.30	2.19
汽车及零部件	36.62	23.35	-13.26	63.38	76.65	13.26
其他运输设备	11.31	11.61	0.30	88.69	88.39	-0.30
电子产品与设备	19.33	14.49	-4.84	80.67	85.51	4.84
机械设备	13.78	9.65	-4.12	86.22	90.35	4.12
其他制成品	81.01	75.96	-5.05	18.99	24.04	5.05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 GTAP 模拟结果整理。

提高 1.5 亿美元。

## 2. 税改背景下中美当前贸易摩擦的总体效应

(1) 中美贸易摩擦不能扭转美国税改红利,但将加剧对中国的负面影响。通过模拟,本文发现,尽管贸易摩擦通常会对各方的宏观经济带来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但作为再平衡战略基石的税改给美国经济带来了足够的利益。因此,中美贸易摩擦并不会根本扭转美国经济的增长。模型结果显示,中美贸易摩擦会使美国实际 GDP 增长比税改情形(情景 1)降低 57.68 亿美元,占美国税改带来实际 GDP 增加的 11.62%,最终,与税改前相比,美国的实际 GDP 仍将增长 0.24%(约 438.78 亿美元)、国内总产出提高 3125.78 亿美元、社会福利改善 868.74 亿美元、平均就业水平提高 0.32%(见表 4)。相反,中美贸易摩擦对中国的不利影响将会出现叠加,模型结果表明,与税改的情景相比,中美贸易摩擦将使中国实际 GDP 进一步降低约 180.37 亿美元、总产出减少 632.82 亿美元、社会福利降低 256.54 亿美元、平均就业水平降低 0.17%,不利影响程度进一步加深。

表 4 税改及贸易摩擦情景下美国和中国宏观经济指标变化

经济体	实际 GDP 变化		社会福利变化	
	百分比(%)	金额(亿美元)	占实际 GDP 比重(%)	金额(亿美元)
美国	0.24	438.78	0.48	868.74
中国	-0.20	-221.94	-0.32	-351.71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 GTAP 模拟结果整理。

(2) 贸易摩擦下中美贸易的部分中断将通过价值链内的贸易转移得到维系。中国一直是美国在全球价值链进口的主要来源,在中美贸易摩擦中,美国“301 调查”措施清单涉及约 85% 金额集中在全球价值链特征明显的机械设备行业、电子产品与设备,其中,7 月 6 日正式实施的清单更是将 91% 的金额集中在这两个部门,人为阻碍了中国向美国的出口,使中国向美国出口在美国税改情景

基础上进一步减少 577.05 亿美元。美国税改带来的巨大国内需求进一步转向欧盟、日本、韩国、加拿大和墨西哥。上述经济体对美出口供给的增加来源主要有两个：一个是国内产出的增加；另一个则是在全球价值链的作用下，增加从中国的进口，即中国向美国出口的部分产品将转移至价值链上的其他国家（339 亿美元）。可以说，贸易摩擦并未完全起到限制中国对美国输出价值链商品的作用，而是通过欧盟、日本和墨西哥等价值链国家的介入，间接延续了中美之间的价值链联系。同时也意味着，人为延长的交易链条将制造更多的交易成本，同时商业利益将在更多生产商之间分配，最终将降低中美两国的社会福利（分别较税改情景下降低 256.54 亿美元和 97.12 亿美元）。中国初期的反制清单约 43% 集中在农产品、42% 在价值链特征明显的汽车及其零部件和化工橡胶及塑料制品，因此，中国对美产品反制措施的效应集中表现在：①中国的农产品进口大部分（71%）转移至澳大利亚、新西兰和世界其他等资源丰富的地区，进口将分别增加 6.44 亿美元、1.92 亿美元和 74.43 亿美元；②中国汽车及其零部件自美国进口减少 77.33 亿美元，约 41% 转移至欧盟（20.4 亿美元）、日本（8.63 亿美元）和韩国（3.05 亿美元），将使亚洲区域汽车价值链从与北美价值链的联系转向欧洲价值链；③中国化工橡胶及塑料制品自美国进口减少 91.13 亿美元，约 21% 转移至日本（4.75 亿美元）、韩国（4.60 亿美元）、东盟（4.22 亿美元）和欧盟（5.17 亿美元），与亚洲区域贸易增加将强化该行业价值链的区域化特征。

（3）其他经济体将依托全球价值链获取贸易摩擦损失的中美利益。由于中美贸易摩擦将中美之间的部分贸易转移至其他经济体，使主要承接贸易转移的经济体进入中美之间的价值链联系。如加拿大、欧盟、墨西哥以及韩国的出口与税改情景相比，分别增加了 10.64 亿、54.19 亿、16.42 亿和 7.06 亿美元。进而一定程度上抵消美国税改对其带来的负面影响。其中，中美贸易转移主要承接者欧盟、日本、加拿大和墨西哥受到正向影响最大，实际 GDP 比税改情景分别提高约 22.09 亿美元、10.27 亿美元、11.30 亿美元和 7.64 亿美元；社会福利分别提高 48.25 亿美元、26.81 亿美元、20.56 亿美元和 23.49 亿美元。

### 3. 美国进一步扩大“301 调查”制裁范围的总体效应

（1）中美贸易摩擦扩大将进一步消耗美国税改红利，同时加剧中国的负面影响。模拟结果显示，随着美国进一步扩大“301 调查”制裁产品的清单至 2000 亿美元规模，美国实际 GDP 进一步降低 94.68 亿美元、社会福利进一步损失 56.35 亿美元，加上之前双方近 1000 亿美元的贸易摩擦带来实际 GDP 降低（约 57.68 亿美元）和社会福利损失（约 97.12 亿美元），这进一步消耗了税改给美国带来的红利，但美国仍然保留了税改带来实际 GDP 增长（496.46 亿美元）的 69% 和社会福利增长（965.86 亿美元）的 84%。与此同时，中国的实际 GDP 进一步降低约 87.49 亿美元、社会福利进一步损失 201.52 亿美元，相比之前双方 1000 亿美元贸易摩擦所带来实际 GDP 降低（180.37 亿美元）和社会福利损失（256.54 亿美元），基于边境措施的中美贸易摩擦对中国的不利影响呈现减弱的趋势，但是这些不利影响却是叠加的，最终，中国实际 GDP 和社会福利损失已分别累计达到 309.43 亿美元和 553.23 亿美元（见表 5）。相应地，美国进一步扩大贸易摩擦也会使美国和中国的总产出进一步分别减少约 238.42 亿美元和 370.79 亿美元，平均就业水平分别降低 0.04% 和 0.09%。

（2）全球价值链联系下的贸易转移继续承担着间接维系中美贸易的作用。2000 亿清单包含税目涉及的经济部门非常广泛，但是金额仍然集中在全球价值链特征明显的行业，包括：电子产品与设备（26.4%）、机械设备（22.3%）、化工橡胶及塑料制品（10.1%）、汽车及其零部件（5.8%）等 4 个部门，占清单总额 64.6%。由于新的清单仍具有很强的全球价值链特征，因此其贸易影响与情景 2 的影响类似，即通过基于价值链的贸易转移维系中美之间贸易的部分中断：①美国自中国进口减少

表 5 不同贸易摩擦规模的影响分解 单位:亿美元

	实际 GDP 变动				社会福利变动			
	税改	1000 亿清单	2000 亿清单	净效应	税改	1000 亿清单	2000 亿清单	净效应
美国	496.46	-57.68	-94.68	344.10	965.86	-97.12	-56.35	812.39
中国	-41.57	-180.37	-87.49	-309.43	-95.17	-256.54	-201.52	-553.23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 GTAP 模拟结果整理。

690.04 亿美元,约 61.72%分别转移自欧盟(130.71 亿美元)、东盟(86.98 亿美元)、日本(45.39 亿美元)、加拿大(40.20 亿美元)、墨西哥(43.81 亿美元)和韩国(32.36 亿美元)等经济体;②中国向美国出口减少中约 65.41%转向欧盟(109.32 亿美元)、东盟(54.52 亿美元)、日本(36.51 亿美元)、韩国(20.93 亿美元)、墨西哥(23.7 亿美元)和加拿大(19.02 亿美元)等经济体;③美国虽然有效提高了电子产品与设备、化工橡胶及塑料制品、金属制品和木制品等行业的产出和就业,但是随着美国能够精准打击的产品范围缩小,进一步扩大贸易摩擦范围对美国国内的不利影响在扩大,并波及服务业。其中,建筑、贸易、金融服务、商务服务的产出都大幅减少,合计占总产出减少的 49.8%。

(3)其他经济体将继续获取中美贸易摩擦中损失的利益,中美贸易转移向亚洲区域价值链集中。中美之外的其他经济体通过承接中美贸易转移而获得不同程度的经济增长、社会福利改善和贸易规模扩大。其中,欧盟的获益最大,实际 GDP 提高 15.31 亿美元、社会福利改善 27.88 亿美元、进出口分别提高 59.41 亿美元和 31.87 亿美元;加拿大实际 GDP 提高 13.58 亿美元、社会福利改善 23.29 亿美元、进出口规模分别扩大 30.92 亿美元和 18.74 亿美元。与双方 1000 亿清单相比,东盟在 2000 亿清单的贸易转移效应中发挥了更加重要的作用,获得较大收益(实际 GDP 增加 5.65 亿美元、社会福利改善 15.31 亿美元、进出口规模分别扩大 24.73 亿美元和 16.46 亿美元),这主要是由于中国的价值链活动具有明显区域性特征,即集中在亚洲区域,因此,随着贸易摩擦产品范围的扩大,能够承接中美贸易转移的区域将越来越集中在亚洲区域价值链(东盟、日本和韩国合计占贸易转移约 39%)。

## 五、中国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对外自贸区建设的进一步模拟

通过对上述模拟结果的梳理,可以发现,若仅限于双方已公布 1000 亿规模的贸易摩擦,由于全球价值链起到的缓冲作用,中国所受到的负面冲击是有限的(实际 GDP 损失约 0.2%)。而美国如果将惩罚性关税产品扩展到 2000 亿的规模,中国受到损失将进一步叠加,最终实际 GDP 损失为 0.28%。尽管美国扩大实施边境措施对中国经济的打击力度在减弱,负面影响相对更多地作用在本国经济上,但这并不是一种安全的信号,因为在边境措施实施效果减弱的情况下,美国有可能在加强对华高科技产品限制的同时进一步采取投资限制或者汇率措施等境内措施,进而产生更大范围的影响。

根据模拟评估中美贸易摩擦总体影响的结果,本文认为对于中国应采取的应对方案不应仅仅局限在贸易反制领域。国内外学者现有的相关对策较多关注于两个方面,即中国应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与欧盟和东盟等主要贸易伙伴开展全面自贸区谈判以加强中国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地位。为保证分析结果的可比性,本文将继续采用 GTAP 模型进行模拟<sup>①</sup>,并聚焦于观测影响方向和路径,为应对策略提供量化支持。

模拟情景 4:在全球价值链体系中,欧盟是与美国技术发展水平相当的经济体,上文模拟结果显示,欧盟能够在一定程度上替代美国在全球价值链的作用;此外,欧盟和东盟是吸收中美双方贸

① 本部分的模拟以情景 2 作为数据基础。

易转移最主要的区域,促进建立中国与欧盟自贸区、深化中国—东盟自贸区将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中国在美国税改和此次中美贸易摩擦受到的负面影响,因此,冲击设定为中国与欧盟、中国与东盟双边货物贸易关税均降为零。该情景将采用与美国税改和中美贸易摩擦相同的 GTAP 模型静态机制来模拟,便于衡量建立自贸区的效果。

**模拟情景 5:**对于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模拟,需要在宏观经济模型中反映知识产权保护程度所代表一国营商环境改变的影响。较多研究证明了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程度将会促进研发投入增加和生产率提高,这一结论在制造业表现尤其显著(Park, 2006)。对于发展中国家来说,知识产权保护程度的提高还将促进跨国公司的技术转移,进而提高生产率(Wakasugi and Ito, 2009)。因此,本文将“知识产权保护程度提高→微观企业研发投入增加<sup>①</sup>→一国全要素生产率提高→模型解变动”作为模拟知识产权保护程度提高传导到宏观经济的主要路径。根据 Park(2010)基于中国经验数据的研究,本情景设定为“中国提高知识产权保护程度,使研发投入增加,进而促进中国的全要素生产率在 2016—2040 年之间呈现对数型增长”<sup>②</sup>,并采用 GTAP 模型的动态机制(Ianchovichina and Terrie, 2012),在基准增长线(运用法国研究机构 CEPII 公布的 GDP、人口和就业增长率模拟基准增长)的基础上,逐年冲击生产率来进行模拟。

情景 5 的模拟实际上是采取了间接模拟的方式,这在国外文献中已经得到认可,例如,USITC (2011)和 Lakatos and Walmsley(2014)通过冲击出口变动来模拟知识产权保护程度提高的宏观效应。本文模型冲击对象选择的是中国的生产率,是因为已有文献是模拟他国的知识产权保护程度提高对自身的影响,所选择的冲击变量应具有联系两国经济的特征,例如贸易或投资,才能够将他国营商环境改变传导至本国的路径考虑在内。而本文则重点关注本国的知识产权保护程度提高对自身的影响,因此更聚焦于本国营商环境改变在一国内部的传导路径,已有研究表明知识产权保护程度提高的直接影响是增加知识产权收益进而提高研发投入(USITC, 2016)以及增加跨国公司的技术转移(Wakasugi and Ito, 2009);吴延兵(2008)证明在中国的研发投入和国外技术引进对生产率有明显促进作用;戴宽和余森杰(2011)则证明在出口企业中,从事研发的企业生产率相对更高。此外,在一般均衡模型中,以冲击生产率作为间接模拟的技术处理方法已被广泛应用,例如,Breuss(2001)模拟欧盟扩围的影响和 Eboli et al.(2010)模拟环境变化的影响。

通过对情景 4 和情景 5 的模拟结果整理,本文有以下主要发现:

(1)基于全球价值链建立自贸区将基本抵消中国此前受到的不利影响。中国与欧盟和东盟分别建立自贸区,将促进中国与欧盟和东盟形成更紧密的价值链闭合关系(进出口份额提高、尤其表现在价值链特征明显的部门),进而在美国税改和贸易摩擦带来的不利影响下,形成新的增长点,促使三个经济体的宏观经济恢复到美国税改和贸易摩擦之前的经济发展水平,并获得一定增长:与税改

① 企业研发投入增加并非一定提高企业成本、降低利润;从财务角度看,研究支出计入费用,而开发费用计入无形资产,因此研发投入与企业利润并非简单的负相关关系。从文献研究看,增加研发投入、广告投入、人力资本投入反而是提高企业利润率的重要因素(张杰等, 2011);此外,一些被广泛引用的文献证明了生产率相对较高的企业往往会选择出口(Melitz, 2003)和对外直接投资(Helpman et al., 2004),这些行为将会对一国经济带来正向影响。

② 本文简单地将 2016—2025 年研发投入促进下、中国生产率增长高于原有增长路径的百分比变动方程设置为: $y=alnx+b$ ,其中, $x$  为年份, $y$  为生产率增长相比原有路径增幅的百分比变化。根据 Park(2010)的研究,2010—2020 年研发投入使中国的生产率增幅提高 30%,2010—2030 年研发投入将使中国生产率增幅提高 38%。知识产权保护程度提高使生产率增长高于原有路径增幅百分比的方程进一步推导得到: $y=11.43lnx+4.12$ ,并设置 2010 年为第 1 年。

和贸易摩擦的情景相比,实际GDP分别增长296.38亿美元、195.92亿美元和8.06亿美元;投资增加分别为108.32亿美元、275.97亿美元和54.41亿美元,部分抵消了税改导致的资本流出。

(2)新构建的自贸区将进一步加强中国与欧盟和东盟在价值链上的联系。相比模拟情景2,欧盟在中国的进、出口份额明显提高,分别为3.95个百分点和2.67个百分点,尤其表现在价值链特征明显的汽车及其零部件和纺织、服装及皮革制品行业;欧盟在中国汽车及其零部件的进口比重提高21个百分点,在中国服装和皮革制品的出口比重提高10个百分点,进而使欧盟的服装及皮革制品进口中1/2以上来自中国(分别为59%和53%)。东盟在中国的出口份额中得到一定程度的提高(0.65个百分点),尤其在中国汽车及其零部件的出口比重提高5个百分点,从而使东盟该行业的进口中约22%来自中国(提高11个百分点);因中国对东盟的进口关税水平已经较低,因此进口份额基本保持不变(略提高0.04个百分点),其中化工橡胶及塑料制品的变化相对明显,在中国自东盟的进口比重和东盟向中国的出口比重中分别提高至19%和22%(提高约3个百分点)。此外,与税改和贸易摩擦的情景相比,中美贸易不平衡也将略微改善46.50亿美元。

(3)中国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将长期促进中国经济增长和高附加值产品的出口。中国已经进入国内经济改革深化时期,因此未来的GDP增长将进入平缓期,基准情景下,2020—2040年间的年均增长率为3.69%。若中国的知识产权保护程度提高,将促进研发投入提高,也会通过提高跨国公司在中国获得的知识产权收益,进一步向中国技术转移,并促进全要素生产率的提高,这将使中国的GDP相比原有路径获得更快速的增长。模拟结果表明,2020—2040年实际GDP年均增长率将达到4.03%,较原有路径的增长率提高0.34个百分点。同时,中国知识产权保护程度提高,也将促进美国等发达国家跨国公司的知识产权收益,进而间接带动其经济增长;这一间接作用存在一定的时滞,以美国为例,中国知识产权保护提高带动美国经济增长发生在2025年以后(见图1),实际GDP相比原有路径年均增幅提高0.7个百分点(约1148.76亿美元)。中国知识产权保护程度提高,初期表现为对高附加值产品的进口增加,2020年中国自美国进口化工橡胶及塑料制品、电子产品与设备分别增加22.57亿美元和13.56亿美元,占制造业进口增加的56%和30%;从长期看,随着时间的推移,国内知识产权保护环境的形成,将促进投资(包括国内和国外投资)持续增长,2040年中国投资比基准情景提高7.5%(约5086亿美元),同时将增加向全球的出口,其中,化工橡胶及塑料制品、汽车及其零部件、其他运输设备、电子产品与设备以及机械设备等附加值产业的出口增加占制造业出口增加的67%。

## 六、结论与启示

本文从经济全球化再平衡的宏观视角出发,基于全球价值链详细模拟分析了中美当前贸易摩擦的作用路径和影响程度。研究发现,美国税改和中美贸易摩擦是美国对经济全球化进行再平衡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中,美国税改是支持美国再平衡战略的重要基石,可以起到促进资本回流、创造就业以繁荣美国经济的作用。尽管中美贸易摩擦对双方来讲均会蒙受损失,但美国依然可以保留税改带来的大部分红利。随着贸易摩擦范围的扩大,中国所受到的损失将会出现叠加效应。同时,中美大规模贸易摩擦并未完全隔断中美之间的贸易联系,而是在全球价值链的缓冲作用下,通过贸易转移得到了间接维系。其结果一方面加强了全球价值链对美国的依赖,并增强了美国在其中的地位;另一方面作为间接维系中美贸易联系的欧盟、加拿大、东盟等经济体获取了中美贸易摩擦所损失的部分利益。进一步模拟发现,中国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并通过与欧盟、东盟等经济体构建全面自贸区,可以有效抵消中美贸易摩擦所带来的利益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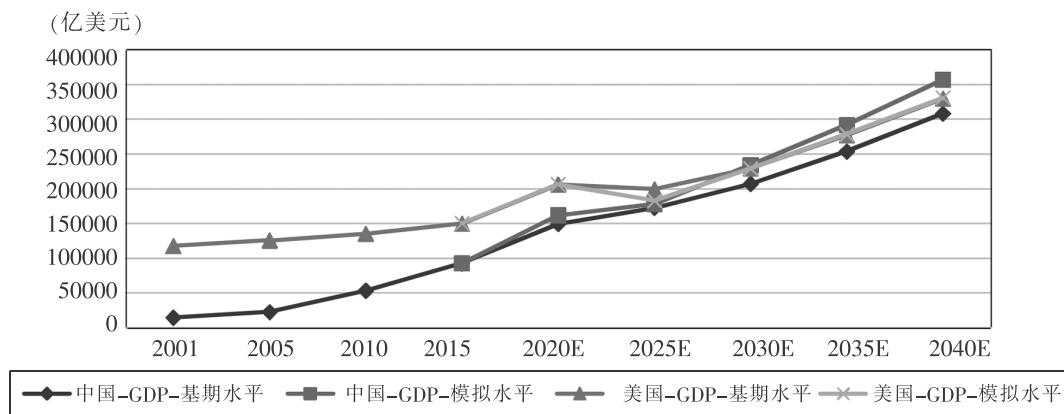


图1 模拟中国知识产权保护加强后GDP的增长路径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GTAP模拟结果整理。

随着“再平衡”进程的发展，全球贸易投资规则将进入重构阶段，分别位于全球价值链微笑曲线上下两端的中、美两国均承受着巨大的结构调整压力，两国的竞争关系也已经从此前既定于多边贸易规则框架下的话语权之争，上升到所谓的“由国家驱动的经济体制”与“由市场驱动的经济体制”的主导权之争。总体来看，中美贸易摩擦只是“再平衡”背景下的一个必然过程，解决问题的根本方法应当放在深度调整中美经贸关系等中长期应对上，而不是仅仅停留在中美贸易摩擦本身。

本文的研究结论对于中国总体应对策略有着较为重要的政策启示：

(1)中国应对的总体战略指导应遵循经济全球化再调整这一宏观背景。美国主导的经济全球化“再平衡”是对前一阶段经济全球化失衡的反应，在这一进程中世界各主要经济体采取的调整措施将涉及贸易、投资政策、财政政策、甚至货币政策等各个方面，其对世界经济发展的影响是深入而全面的。而中美贸易摩擦仅仅是其中一个组成部分，目前涉及到的也仅仅是边境措施。因此，如何应对中美贸易摩擦应放在应对当前经济全球化再调整这一战略目标之下，使之成为中国总体对内经济政策和对外贸易投资政策系统调整中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

(2)中国在加快内部经济结构调整的同时，应继续保持对美的沟通与合作。经济全球化近30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系统、紧密的全球价值链，各主要经济体均深入融入其中。因此，出于经济全球化“再平衡”的目的，较为现实的路径是各经济体对内部经济结构进行调整。由此可见，处于“再平衡”漩涡中心的各主要经济体之间的相互协调尤为重要。其中，中美两国在各自内部经济结构调整过程中的协调，将对经济全球化再平衡的发展产生重大的影响。中国应继续通过深化供给侧改革来调整内部经济结构，与此同时，在既有的多边贸易规则框架下开展与美国的沟通与合作至关重要。如加强国内知识产权保护，不仅有利于进一步营造国内营商环境，而且对国内企业的创新和发展也将起到正向的激励作用，从而促进国内经济增长。

(3)通过与欧盟、东盟等经济体构建自贸区加强自身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地位。当前经济全球化再调整引发的国际经贸规则重构的突出表现之一是“美国对外贸易和投资政策已开始从原来遵循WTO多边贸易规则体系逐步转为以美国优先为原则的单边行为模式”，如美国主导的北美自贸区协议更新谈判、美韩自贸区协议修订谈判等。可以看到美国选择的贸易伙伴均为价值链上占据重要位置的经济体，基于美国税改背景的中美贸易摩擦模拟结果也显示，美国对外贸易谈判的主要目的是加强全球价值链对其的依赖，并增强在生产端的融入，以进一步提高其在价值链中的地位。因此，中国应当选择全球价值链中重要的贸易伙伴进行自贸区谈判，以期巩固彼此之间的经济贸易纽带，

便于形成“新的价值链闭合”来缓解美国再平衡战略的压力。从目前的国际形势和价值链紧密程度看,欧盟和东盟是较为现实的选择。

(4)创新吸引外资机制继续增强国际投资对中国经济发展的贡献。为削减美国再平衡战略中促进国际资本回流美国的影响,继续加大力度吸引发达国家跨国公司投资尤为重要。近年来中国外资流量的统计显示,中国传统的吸收外资导向政策体系由于缺乏精准性,已经出现了实施效率日益下降的趋势。中美贸易摩擦所形成的不可预期的贸易环境对未来中国吸引外资也将产生较大的压力。中国应当根据经济全球化再平衡阶段的新形势,在保持外资政策体系完整性和稳定性前提下,把推进中国制造业价值链增加值的位置升级作为核心目标,对中国外资吸收政策进行整体性的创新调整,通过激励政策体系、导向政策体系与准入监管政策体系之间的协同以提高吸收外资政策体系内部的总体协同性和有效性。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本文对中美贸易摩擦的模拟分析是基于各方明确公布的措施,模拟结论基本刻画了在美国税改基础上的中美贸易摩擦对中美两国以及全球价值链的影响路径和方向。由于中美贸易摩擦只是美国经济再平衡中的一环,后续一系列的举措仍需密切关注。如果美国进一步采取汇率手段、加强全球价值链上其他主要经济体的自贸区建设以及其他边境内措施,其影响需要重新设定模型模拟情景进行评估,并据此提出更为精确的应对策略,这将是本文后续重点关注的研究方向。此外,对中国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情景的模拟中,由于GTAP模型本身的限制,本文为运用GTAP模型间接模拟知识产权保护提供了一种新的视角,即将“知识产权保护加强能够促进生产率增长”这一条件作为模拟的前提假设。但对于模拟结论需要后续的经验数据和研究来检验。同时,对于中国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对于生产率增长的实际影响路径以及具体程度,还需要进行深入的研究,这也为本文未来的研究开辟了新的空间。

#### [参考文献]

- [1]戴枫,陈百助. 全球价值链分工视角下中美贸易对美国就业的影响:基于 WIOT 的结构性分解[J]. 国际贸易问题, 2016,(10):62–73.
- [2]戴觅,余森杰. 企业出口前研发投入、出口及生产率进步[J]. 经济学(季刊), 2011,(1):211–230.
- [3]李世军,范立夫,周亚. 基于非线性 STR 模型的中国对美出口影响因素研究[J]. 宏观经济研究, 2017,(3):78–88.
- [4]沈国兵,张学建. 行业知识产权保护对中国出口竞争力的影响——基于行业增加值市场渗透率的分析[J]. 浙江学刊, 2018,(2):151–161.
- [5]吴延兵. 自主研发、技术引进与生产率[J]. 经济研究, 2008,(8):51–64.
- [6]熊珍琴,范雅萌. 增加值贸易视角下中美贸易利益再分解[J]. 亚太经济, 2017,(2):65–70.
- [7]薛同锐,周申. 后危机时代美国贸易保护对中国劳动就业的影响[J]. 亚太经济, 2017,(1):85–92.
- [8]余森杰,徐竹西,祝辉煌. 逆全球化背景下中国自由贸易港建设的动因与路径[J]. 江海学刊, 2018,(2):108–113.
- [9]余振,周冰惠,谢旭斌,王梓楠. 参与全球价值链重构与中美贸易摩擦[J]. 中国工业经济, 2018,(7):24–42.
- [10]张杰,黄泰岩,芦哲. 中国企业利润来源与差异的决定机制研究[J]. 中国工业经济, 2011,(1):27–37.
- [11]Amir, H., J. Asafu-Adjaye, and T. Ducpham. The Impact of the Indonesian Income Tax Reform: A CGE Analysis[J]. Economic Modelling, 2013,(31):492–501.
- [12]Baldwin, R. The Great Convergence[M].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6.
- [13]Bergsten, C. F., G. C. Hufbauer, and S. Miner. Bridging the Pacific: Toward Free Trade and Investment between China and the United States[M]. Peterson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2014.
- [14]Bhidé, A., and E. S. Phelps. A Dynamic Theory of China—U.S. Trade: Making Sense of the Imbalances[R]. Columbia University Academic Commons, 2005.
- [15]Breuss, F. Macroeconomic Effects of EU Enlargement for Old and New Members[R]. WIFO Working Paper, 2001.

- [16]Corong, E., T. Hertel, R. McDougall, M. Tsigas, and D. van der Mensbrugghe. The Standard GTAP Model, Version 7[J]. *Journal of Global Economic Analysis*, 2017,2(1):1–119.
- [17]Dixon, P., and M. Rimmer. Identifying the Effects of NAFTA on the U.S. Economy between 1992 and 1998: A Decomposition Analysis[R]. 18<sup>th</sup> Annual GTAP Conference Paper, 2015.
- [18]Eboli, F., R. Parrado, and R. Roson. Climate–Change Feedback on Economic Growth: Explorations with a Dynamic General Equilibrium Model [J].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Economics*, 2010,15(5):515–533.
- [19]Freund, C., and J. E. Gagnon. Effects of Consumption Taxes on Real Exchange Rates and Trade Balances[R]. Peterson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Working Paper, 2017.
- [20]Grossman, G. M., and E. Rossi–Hansberg. Trading Tasks: A Simple Theory of Offshoring [J].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2008,98(5):1978–1997.
- [21]Guo, M., L. Lu, L. Sheng, and M. Yu. The Day after Tomorrow: Evaluating the Burden of Trump’s Trade War[J]. *Asian Economic Papers*, 2018,17(1):101–120.
- [22]Guo, Z., X. Zhang, and Y. Zheng. Exploring the Impacts of a Carbon Tax on the Chinese Economy Using a CGE Model With a Detailed Disaggregation of Energy Sectors[J]. *Energy Economics*, 2014,45(9):455–462.
- [23]Helpman, E., M. J. Melitz, and S. R. Yeaple. Export versus FDI with Heterogeneous Firms [J].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2004,94(1):300–316.
- [24]Hertel, T. W. *Global Trade Analysis: Modeling and Applications*[M].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
- [25]Hummels, D., J. Ishii, and K. M. Yi. The Nature and Growth of Vertical Specialization in World Trade[J].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2001,54(1):75–96.
- [26]Ianchovichina, E., and L. W. Terrie. *Dynamic Modeling and Applications for Global Economic Analysis*[M].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2.
- [27]Joint Committee of Taxation. Estimated Budget Effects of the Conference Agreement for H.R.1, The “Tax Cuts And Jobs Act”[R]. Joint Committee on Taxation Publication, 2017.
- [28]Koopman R., Z. Wang, and S. J. Wei. Tracing Value–Added and Double Counting in Gross Exports[J].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2014,104(2):459–94.
- [29]Lakatos, C., and T. Walmsley. Dispute Settlement at the WTO: Impacts of a No Deal in the US–Brazil Cotton Dispute[J]. *The World Economy*, 2014,37(2):244–266.
- [30]Melitz, M. J. The Impact of Trade on Intra–Industry Reallocations and Aggregate Industry Productivity [J]. *Econometrica*, 2003,71(6):1695–1725.
- [31]Meltzer, J. P. The Only Way Forward [EB/OL]. <https://www.chinausfocus.com/finance-economy/2016/1122/14421.html>, 2016.
- [32]Muro, M., J. Whiton, and R. Maxim. How China’s Proposed Tariffs Could Affect U.S. Workers and Industries [EB/OL]. <https://www.brookings.edu/blog/the-avenue/2018/04/09/how-chinas-tariffs-could-affect-u-s-workers-and-industries/>, 2018.
- [33]Navarro, P., and G. Autry. *Death by China: Confronting the Dragon—A Global Call to Action* [M]. Pearson Prentice Hall, 2011.
- [34]Park, J. Projection of Long–Term Total Factor Productivity Growth for 12 Asian Economies[R]. ADB Economics Working Paper, 2010.
- [35]Park, W. G. Do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Stimulate R&D and Productivity Growth? Evidence from Cross–National and Manufacturing Industries Data [A]. Canada. Industry Canada, and J. D. Putnam. *Intellectual Property and Innovation in the Knowledge–Based Economy*[C]. Industry Canada, 2006.
- [36]UNCTAD. *World Investment Report 2008: Transnational Corporations, and the Infrastructure Challenge* [M]. Geneva: United Nation, 2008.
- [37]U.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The Effect of Imports of Steel and Aluminum on The National Security: An*

- Investigation Conducted under Section 232 of the Trade Expansion act of 1962, as Amended [R]. U.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2018.
- [38]USITC. China: Effects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Infringement and Indigenous Innovation Policies on the U.S. Economy[R]. USITC Publication, 2011.
- [39]USITC. Trans-Pacific Partnership Agreement: Likely Impact on the U.S. Economy and on Specific Industry Sectors[R]. USITC Publication, 2016.
- [40]USTR. Findings of the Investigation into China's Acts, Policies, and Practices Related to Technology Transfer, Intellectual Property, and Innovation Under Section 301 of the Trade Act of 1974[R]. USTR, 2018.
- [41]Wakasugi, R., and B. Ito. The Effects of Stronger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on Technology Transfer: Evidence from Japanese Firm-Level Data[J]. The Journal of Technology Transfer, 2009,34(2):145–158.
- [42]Wang, Z., S. J. Wei, and X. Yu. Measures of Participation in Global Value Chains and Global Business Cycles[R]. NBER Working Paper, 2017.

## **Rebalance of Economic Globalization and Trade Frictions between China and the U.S.**

HUANG Peng<sup>1</sup>, WANG Jian-xin<sup>2</sup>, MENG Xue<sup>1</sup>

(1. Shanghai WTO Affairs Consultation Center, Shanghai 200336, China;  
2. International Business School SUIBE, Shanghai 201620, China)

**Abstract:** As the development of the world economy, characterized by the deepening of global value chains, incomes across countries have become increasingly unbalanced, the United States has initiated its “rebalancing” strategies with the “Tax Cut and Job Act” as the starting point, as well as large-scale trade frictions with China. Under the “rebalance” of economic globalization, this paper started from a new perspective of China-U.S. economic and trade relations adjustment and the assessment of China-U.S. trade frictions effects based on global value chains. Employed GTAP model and its database developed by Purdue University, based on the latest tariff lists released by China and the U.S., this paper decomposed the economic effects of the global value chain activities among China, the U.S. and their major trading partners triggered by the current large-scale trade frictions between the two countries in the context of U.S. tax cuts in detail. The fundamental coping strategies have been, ultimately, settled in mid-term to long-term responses to the “rebalance” of economic globalization. Findings in this paper showed that the global value chains have played as buffers to the China-U.S. trade frictions. Nevertheless, as the scale of the frictions growing, negative implications on China will be accumulated. However, the tax cut, as the cornerstone in the U.S. rebalancing strategies, plays an important role that may change the process of economic globalization, and the follow-up measures by the United States will be systematic package arrangements. Therefore, this paper proposed that China should strengthen its free trade agreement network based on global value chains, to seek the new closure of global value chains, and improve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protection while continuously carry on internal economic restructuring for the long-planned readjustment to China-U.S. trading relations. The simulation on the above-mentioned proposals has shown that restructuring new free trade agreements and improving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protection will not only alleviate the negative impact of China-U.S. trade frictions on China, but also cultivate new growth points, to promote China's economic growth.

**Key Words:** rebalance; tax cut and job act; trade frictions; global value chains(GVC); computable general equilibrium(CGE)

**JEL Classification:** E10 F13 F17

[责任编辑:许明]